

石家庄市藁城区医疗保障局职责任务清单

序号	内设机构名称	对应部门“三定”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	序号	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	备注
1	办公室（内部审计股）	负责机关事务工作，组织财务及后勤管理工作，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	1	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查，负责机关文电、会务、机要、保密、档案、宣传、政务公开、后勤保障、应急管理等工作，负责起草机关重要文件、综合文稿和领导讲话；	
			2	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、国有资产管理、内部审计工作；	
			3	承办人大代表建议，政协委员提案答复工作；	
			4	负责信息宣传，组织网络舆情监测及应对工作，负责办事窗口建设等工作；	
			5	拟定医疗保障工作规划，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综合统计工作，负责编制全区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和长期护理保险基金、医疗救助资金预决算草案和年度财务报告；	
			6	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、宣传、思想政治、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；	
			7	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；	
			8	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、人事管理和教育培训工作；	
			9	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老干部服务工作。	
			10	负责单位内部审计工作。	
2	监督检查股	贯彻落实省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、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，做好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；贯彻执行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。执行好医	1	执行石家庄市城乡统一的药品、医用耗材、医疗服务项目、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支付标准；	
			2	贯彻落实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、异地就医管理办法和结算政策，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，开展药品、医用耗材、	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检查类第 4

		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, 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、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, 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。		医疗技术的经济性评价;	项; 其他类第 7 项
			3	执行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, 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、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, 监督管理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, 规范医保经办业务, 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。	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处罚类第 1、2 项; 行政检查类第 2、3 项;
3	综合管理股	贯彻执行省市城镇职工、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, 执行好城乡医疗保障政策标准; 贯彻落实省市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、长期护理保险、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规、政府规章以及政策、制度、规划和标准; 贯彻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、医用耗材、医疗服务项目、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支付标准; 贯彻执行药品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、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。依法管理药品、医用耗材、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执行情况;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、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。执行好异地就医管理、费用结算政策和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;	1	贯彻落实医疗保障方面地方性法规, 政府规章, 承担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, 承担行政应诉等法律事务工作;	
			2	落实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, 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, 统筹推进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、医疗救助等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, 落实慢性病、特殊病等病种和特殊规定药品管理办法, 执行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, 落实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。	对应部门清单中行政给付类第 1 项; 行政确认类第 1-6 项; 其他类第 1-6、8-9 项;
			3	执行市医药、医用耗材、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办法, 执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、一次性医用耗材目录。	
			4	贯彻落实医疗服务价格, 依法管理药品、医用耗材、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法规执行情况。	对应部门清单中行政检查类第 1 项;
			5	组织实施药品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。	